

##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  
B1

承辦人：張亞蓉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8430

傳真：(02)29689917

電子信箱：aw1922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福營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0921943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[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\\_sodatt/]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) 下載檔案，共有5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FTMBH2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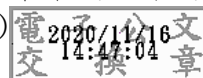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修正「中華民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實施要點」暨「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實施要點」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109年11月10日科推字第1090400517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要點業經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於109年11月10日以科推字第10904005171號令修正發布。修正規定自發布日開始實施，請詳閱實施要點修正對照表。
- 三、檢附「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發布令影本」、「中華民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實施要點」、「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實施要點」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、新北市華美國際美國學校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